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陳述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陳述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NATIONAL BANK OF ASIA LIMITED**  
**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澄清公佈：—**  
**控股股東可能出售權益**

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港基銀行」)董事會(「董事會」)留意到報章今天發佈之文章。董事會相信該文章純屬臆測。誠如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三日之公佈所載，阿拉伯銀行集團(「阿拉伯銀行」)已知會董事會，彼正考慮出售其於港基銀行權益之可能性，並已開始有關出售之程序。董事會獲悉阿拉伯銀行已接獲數項有興趣參予之表示，現正考慮有關事宜。董事會亦獲悉，上述考慮事項尚處於初步階段，故無法確保最終會達成任何交易或確保任何交易(如有)之條款。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發表公佈，於發表本公佈前，董事會無意對報章之臆測作出評論。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於買賣港基銀行之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不應依賴報章之臆測。

承董事會命  
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  
副主席、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馬文德

香港，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港基國際銀行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及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彼等於本公佈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之任何陳述含誤導成份。